

#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

##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征求《关于组织开展大学生入伍欢送和退役复学仪式活动的通知》（征求意见稿） 修改意见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根据自治区征兵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自治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与我厅联合拟制了《关于组织开展大学生入伍欢送和退役复学仪式活动的通知》（征求意见稿），计划从2019年起，由各高校统一组织开展大学生入伍欢送和退役复学仪式活动，进一步激励激发广大大学生依法服兵役、履行国防义务的光荣感、使命感和责任感。为确保文件更加贴合实际，更加利于落地落实，请各普通高等学校于9月20日前将修改意见通过传真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未尽事宜，请联系自治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联系人及电话：梁晓谊，0771—2896153，传真：0771—2895453。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9月13日



# 关于组织开展大学生入伍欢送和退役复学仪式活动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

各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各高等学校：

随着大学生成为参军入伍的主体力量，越来越多的大学生走进军营加钢淬火、返回校园继续求学已成为新的时代特征。为进一步激励激发广大大学生依法服兵役、履行国防义务的光荣感、使命感和责任感，经自治区征兵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定，从2018年起，各高校要组织开展简洁规范、庄重热烈，充满荣誉感且有影响力的大学生入伍欢送和退役复学仪式活动，并纳入高校国防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效激发和营造大学生报名应征的荣誉感和校园“爱我国防”的浓厚氛围。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 一、活动时间

大学生入伍欢送仪式于当年全区首批入伍新兵起运前3日内完成，退役复学仪式于退役大学生士兵复学后1个月内统一组织完成。

## 二、活动形式

根据当年入伍（退役复学）的大学生人数规模，可采取组织欢送大会或组织座谈会的形式进行。入伍大学生人数10人以上的，应组织欢送大会；10人以下的，可组织欢送大会或座谈会。退役复学仪式，统一采取座谈会的形式进行。

## （一）大学生入伍欢送仪式

### 1. 欢送大会形式

#### （1）参加人员

当年在高校所在地应征并被兵役机关批准入伍的大学在校生和应届毕业生（时间许可邀请回原籍应征入伍的大学生参加）；高校征兵工作领导小组领导；高校征兵工作站负责人；辖区县级兵役机关负责人（入伍大学生 30 人以上的，可邀请市级以上兵役机关负责人参加）；入伍大学生所在院（系）师生代表和所在班班主任、全体同学；入伍大学生家长代表。期间如高校组织新生军训，可结合安排全体军训新生一并参加欢送大会。

#### （2）基本程序

- ①宣布仪式开始；
- ②奏唱国歌；
- ③向入伍大学生献花（或赠送纪念品）；
- ④入伍大学生代表发言并带头表决心（决心词附后）；
- ⑤家长代表发言；
- ⑥高校主要领导讲话；
- ⑦仪式结束。

欢送大会通常在室外举行，大会结束后可采取列队的形式组织欢送。

### 2. 座谈会形式

#### （1）参加人员

当年在高校所在地应征并被兵役机关批准入伍的大学在校生和应届毕业生(时间许可邀请回原籍应征入伍的大学生参加);高校征兵工作领导小组领导;高校征兵工作站负责人;辖区县级兵役机关负责人;入伍大学生所在院(系)师生代表和所在班班主任、全体同学;入伍大学生家长代表。

## (2) 基本程序

①高校征兵工作站负责人逐一介绍当年本校入伍大学生基本情况;

②向入伍大学生献花(或赠送纪念品);

③入伍大学生代表发言;

④家长代表发言;

⑤高校主要领导讲话。

座谈会通常在室内举行,会议结束后可采取起立鼓掌的形式组织欢送。

## 3. 有关要求

各高校党委书记或校长应全程参加欢送仪式或座谈会,并与入伍大学生逐一合影留念;仪式由高校分管领导主持,会场在适当位置悬挂内容为“××××(高校名称)××××年度参军入伍大学生欢送仪式”的会标;参加欢送仪式的入伍大学生,统一着军队制式迷彩服,左肩右斜佩戴标有“光荣入伍”字样的红底金边绶带或左胸佩戴大红花,集体表决心时位于会场前排列队站立。

仪式活动的组织由高校征兵工作站负责。欢送大会仪式和座谈会时间原则上均不超过 1 小时。

## （二）退役大学生复学仪式

采取座谈会形式进行。

### 1. 参加人员

当年本校退役复学的大学生；高校征兵工作领导小组领导；高校征兵工作站负责人；退役复学大学生所在院（系）师生代表和入伍前所在班班主任、复学所在班班主任及同学代表。

### 2. 基本程序

①高校征兵工作站负责人主持会议，逐一介绍当年本校退役复学大学生基本情况；

②退役复学大学生代表或服役期间立功受奖人员谈入伍参军体会（退役复学人数不足 10 人的，可逐一发言）；

③高校领导讲话；

④与退役复学大学生集体合影（照片收入高校“退役复学大学生荣誉墙”）。

### 3. 有关要求

各高校应安排 1 名分管领导全程参加复学欢迎仪式；会场在适当位置悬挂内容为“××××（高校名称）××××年度光荣退役返校大学生欢迎仪式”的会标；参加欢迎仪式的退役复学大学生，统一着军队制式夏常服或春秋常服，左肩右斜佩戴标有“光荣退伍”字样的红底金边绶带。

### 三、责任区分

高校作为仪式活动的主办单位，要切实统一思想，高度重视，统筹本校各方力量，细化活动方案，创新活动形式，确保扎实见效；入伍欢送仪式结束后至到县级人武部报到前，高校仍按有关规章制度落实入伍大学生管理责任。兵役机关要及时跟踪指导，加强工作协调，积极配合辖区高校研究解决仪式活动有关问题，确保大学生入伍欢送和退役复学仪式落地见效。

### 四、配套活动

仪式活动结束后，各高校要充分发挥自身宣传媒介资源优势，开展以下配套活动：

（一）建立“应征入伍大学生光荣榜”。通过宣传橱窗、校园网等载体，分别建立线上线下大学生应征入伍“光荣榜”，主要刊登本校当年应征入伍大学生基本信息，每年更新1次并建档留存。立功人员、重大典型和先进个人服役期间的事迹材料移入校史馆保存。

（二）建立“退役复学大学生荣誉墙”。与大学生入伍“光荣榜”配套设立，主要刊登当年本校退役复学大学生个人及服役立功受奖等信息，每年定期更新，个人信息悬挂时间至本人毕业离校。

（三）建立院校与退役大学生双向服务机制。高校相关部门要遴选优秀退役复学大学生加入校学生会，协助高校更好地维护退役复学大学生群体权益；校学生会内应成立“退役大学生服务

队”，负责帮助退役复学大学生办理复学手续、落实优抚待遇、提供课业咨询。同时，要充分发挥退役复学大学生的自身优势，为他们积极参与高校国防教育、学生军训、解难帮困以及完成大型活动等工作提供平台，进一步激发其光荣感自豪感。

## 五、有关保障

开展大学生入伍欢送、退役复学仪式和相关配套活动所需经费，从自治区征兵办公室下拨的年度高校征兵工作经费中列支。

征集大学生入伍，是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输送一流兵员的强军工程，是为地方党政机关、院校、企事业单位培养骨干人才的育人工程。近年来，全区每年报名应征的各级各类大学生都在5万人以上，征集入伍的大学生士兵有9000余人，越来越多大学生满怀报国之志走进军营，为推进人民军队力量体系实现革命性重塑提供了有力支撑。此外，全区每年退役复学的大学生士兵超过300人，已经成为未来建设国家、服务社会的思想过硬、作风优良的优秀青年群体。组织开展大学生入伍欢送和退役复学欢迎仪式活动，是贯彻落实习近平主席关于加强大学生征集工作指示的具体举措，是构建全区性增强军人职业荣誉感活动载体的重要环节，是打造形成兵员征集“广西品牌”的重要内容，是激发和提高大学生应征热情、返校服务校园建设的重要手段。各级必须高度重视，把组织仪式作为推动形成大学生参军入伍光荣、崇尚退役复学大学生的常态机制，激励更多优秀大学生应征入伍建功立业，切实营造“一人参军，全班光荣、全系光荣、全校光

荣”的浓厚氛围。2018年起，自治区征兵办公室和教育厅将对各高校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督导并通报全区。高校大学生入伍欢送仪式活动及合影图片于每年9月30日前、退役复学仪式活动及合影图片于每年10月31日前报送自治区征兵办公室（邮箱：512683949@qq.com），并在《广西武装》杂志和自治区教育厅网站上予以刊载通报。

- 附件：1. 大学生参军入伍决心词  
2. 高校入伍大学生欢送仪式会场布置图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8年9月 日



##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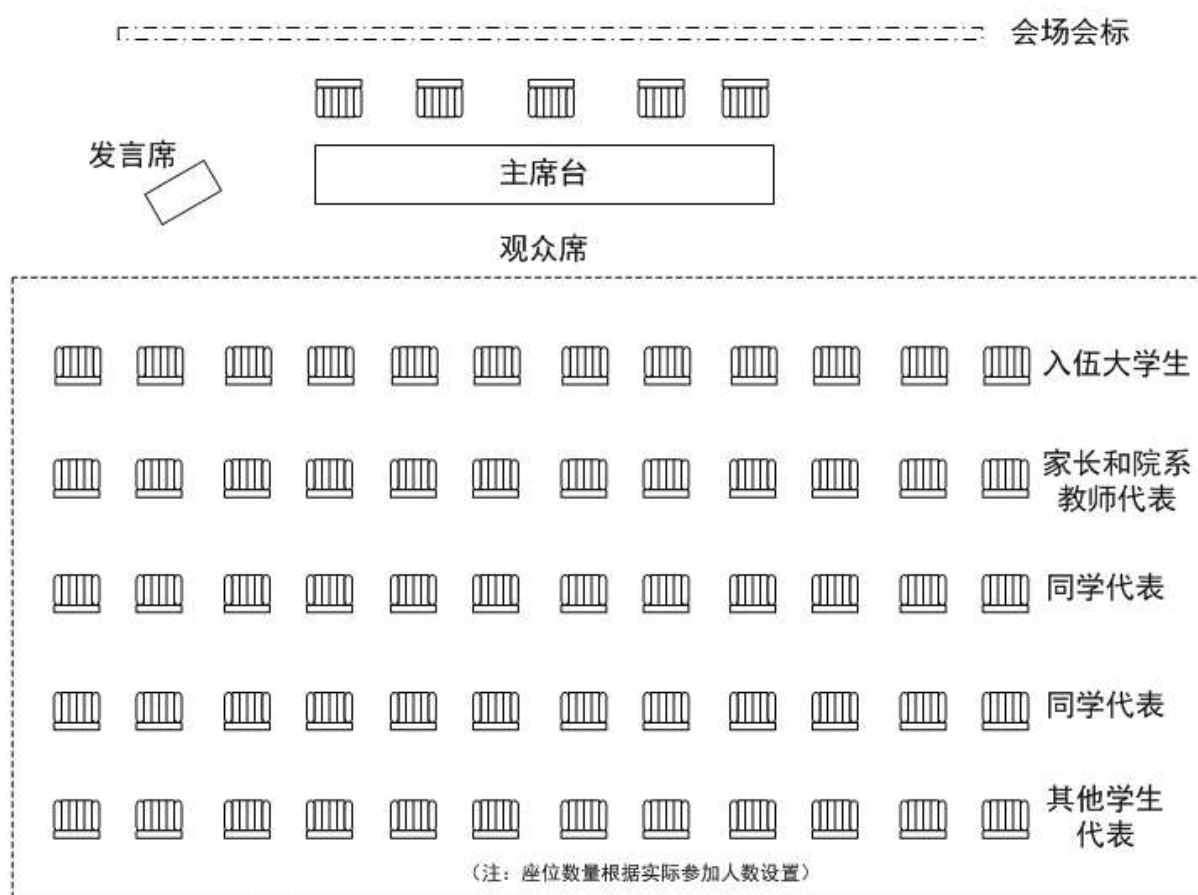
# 大学生参军入伍决心词

我是光荣入伍的大学生士兵，我决心：

响应党的号召，志愿携笔从戎；接受祖国挑选，献身国防事业；珍惜身穿戎装机会，苦练杀敌制胜本领；在军队大舞台施展才华，在军营大熔炉淬炼成钢，做新时代大学生的楷模，用实际行动回报全校师生的期望；牢记使命，不负重托，报效祖国，无悔青春！

附件 2

## 高校入伍大学生欢送仪式会场布置图 (欢送大会形式)



# 高校入伍大学生欢送仪式会场布置图

## (座谈会形式)

